

## 四福音大綱

### 第一福音 馬太福音大綱

蘇佐揚

#### 一、作者

作者是使徒馬太 MATTHEW，意即恩賜，是希拉名字（太九 9），又名利未 LEVI，意即聯合，是希伯來名字（可二 14）。他本來是一個被國人憎恨的稅吏，因為這種稅吏是替羅馬帝國收稅的，在猶太人眼中，他是羅馬帝國的走狗，行為極卑鄙。一般高貴的猶太人口中，連稅吏這個名詞都不願題。但是神恩浩大，竟然揀選他為本福音書的作者，使千萬人因閱讀本書而認識主耶穌。

聖經批評家因為本書許多材料與馬可福音相同，竟說本書是從馬可福音抄襲而來，實在太無稽。事實上，馬可不是使徒，馬可認識主耶穌當然不如馬太認識的清楚與詳細。一個與主一起生活三年多的使徒，他的作品怎會去抄襲一個既不與主在一起生活又不是使徒的作品呢？況且馬太福音是著於紀元後三十八年至四十一年之間，馬可福音則著於紀元後六十三至七十年之間，馬太又怎會抄襲在廿多年之後才出版的作品呢？如果一定說是抄襲的話，那麼只能說是馬可在寫福音的時候，以馬太福音作參考。

#### 二、時間與地點

本書為四福音中最早的作品，著於紀元後三十八年至四十一年之間。不少神學家認為當時是用亞蘭文寫的（亞蘭語即主耶穌當時所說的普通話，又即變相的希伯來語），他原是為猶太人寫這本福音書，所以用亞蘭文編寫，使他的同胞易於閱讀。約在紀元後六十年，馬太將本書用希拉文來重寫（是重寫的格式，不是翻譯的形式，因為馬太、路加和約翰一樣，對於希拉文是很熟悉的），以便

流傳於國外。紀元後一八四年，有人在東印度傳道時發現本書的亞蘭文古卷，傳說是巴多羅買帶來的。又在紀元後四八八年，另一希拉文古卷發現於居比路，是抄寫在木版上的。

傳說他在巴勒斯坦傳道多年，比其他使徒居留的時間都長，後來他準備遠遊佈道，便用亞蘭文寫了本書，以作臨別的最佳贈品。後來又到國外傳道，先後曾到過帕提亞、馬其頓、敘利亞、波斯及中東一帶地方傳道。年老時被人用刀殺死。但另一傳說馬太曾在埃提亞伯（非洲）傳道，且為該國上賓，最後安息於該國。

#### 三、讀者

是巴勒斯坦信主的猶太人。所以本書所講的主題是天國的事，天國的福音，只對猶太人宣講的（太十 5-6，十五 24）。主耶穌和祂的使徒在初期傳道時，也是講「天國」（太四 23，十 7），這和今天我們所傳所聽的福音是不同的。今天所傳的是講「救恩之道」，是因信耶穌得永生的道理，但主耶穌和使徒們對猶太人所講的是「建立天國在地上」，是政治性的國度，由主耶穌為統治者，繼承久已荒廢的大衛王權，祇是依照神的旨意來統治。讀者如果明白這一點，那麼便曉得馬太福音與保羅書信教義是不同的（但不是矛盾的，只是寫作的對象不同，所以，真理的解釋也有不同）。今日教會的真理標準是保羅書信，馬太福音主要是對猶太人講的，這對猶太人傳講的天國的福音要被傳遍於天下（太廿四 14），對萬民作見證，以準備天國之王基督耶穌降臨。

#### 四、主題

「耶穌為舊約所預言的彌賽亞：即基督，祂來是建立天國在地上」是本書的主題。「國度」或「天國」（原文是諸天之國）一詞，在本書用得最多，因此本福音被稱為「天國的福音」。「國度」一詞曾用過五十五次（中文聖經譯作國），「天國」用過三十二次，

「大衛的兒子」一名稱用過七次。本書因為要證明耶穌就是舊約所預言的「彌賽亞」，所以「應驗」一詞用得甚多。

本書五章 1-12 節的登山寶訓和廿四至廿五章基督再來的要道，是本書的重要部份，強調主的權威與天國公民應守的律法。

## 五、特點

本書特點有：

1. 引用舊約經文最多，共一百零三次。
2. 強調耶穌基督是舊約預言的彌賽亞。
3. 特別注重猶太人及其律法。
4. 登山寶訓的詳盡為其他三福音書所無。
5. 記載耶穌的家譜，由亞伯拉罕及大衛寫起，證明耶穌為大衛王權的合法承繼人。
6. 特別注重「天國」。

## 六、本書獨有的史蹟如下：

1. 約瑟的夢 (太一 20-24)
2. 博士們來朝 (太二 1-12)
3. 逃難埃及 (太二 13-15)
4. 大希律屠嬰 (太二 16)
5. 猶大自殺 (太廿七 3-10)
6. 彼拉多夫人之夢 (太廿七 19)
7. 聖徒復活 (太廿七 52)
8. 兵丁受賄 (太廿八 11-15)

### 分段一

1. 王的降生與童年 (太一、二章)
2. 國度的開始 (太三 1 - 四 11)
3. 天國的宣傳與神蹟 (太四 12 - 十六 12)

4. 國王受苦的預告 (太十六 13 - 二十)
5. 國王凱旋的預備 (太廿一 - 廿五)
6. 國王受苦的詳情 (太廿六 - 廿七)
7. 國王的復活 (太廿八章)

### 分段二 (以王字冠首分段)

1. 王的降生 (太一、二章)
2. 王的先鋒 (太三章)
3. 王的考驗 (太四 1-11)
4. 王的宣言 (太四 12-25)
5. 王的憲法 (太五 - 七)
6. 王的服務 (太八 - 十一 19)
7. 王的被棄 (太十一 20 - 廿)
8. 王的凱旋 (太廿一 - 廿五)
9. 王的苦難 (太廿六 - 廿七)
10. 王的復活 (太廿八章)

### 分段三 (依照一章一節原文次序分段)

「大衛的兒子，亞伯拉罕的兒子，耶穌基督的家譜」

- 一、大衛的兒子—國王 (太一-廿五)
  1. 國王的家譜 (太一章)
  2. 國王的降生 (太二章)
  3. 天國的來臨 (太三 - 十二)
  4. 天國的奧秘 (太十三 1-52)
  5. 國王的被棄 (太十三 53 - 廿三)
  6. 國王的榮耀 (太廿四 - 廿五)
- 二、亞伯拉罕的兒子—救主 (太廿六 - 廿八 8)
- 三、耶穌基督 (太廿八 9-20)

# 天上來的異象

以賽亞書第六章 1-10 節

福建 全信

從天上來的異象給我們生命的提示，我們需要這上面來的光照，啓示，這樣我們每一年的生命才會走新的、不同的路。當以色列人在敗壞艱難當中，神興起先知；當以賽亞開始被呼召時，神先給他一個異象，讓他認識自己的罪和污穢，然後蒙神的恩典，他被潔淨，是為神的榮耀，完成神的旨意，才能為神宣講信息，這信息是當代的人不願意聽，或聽不明白的。當他的靈被提升到寶座前，從天上的角度來看事情，來看自己，來認識神，這異象使他要完全降服在神面前，完全的順服，雖然工作可能沒有果效，但他仍要忍耐繼續完成神所託付的。

這異象的過程有三個步驟：

## 一. 寶座前的更新—神開心眼 (1-4 節)

以賽亞在異象中看見主坐在寶座上，他不敢正面題到這位尊貴榮耀的神的名字，他只說「主」，這位坐在至高天的主，以賽亞只看見祂的衣裳遮滿聖殿，祂的榮耀充滿這個殿，這聖殿是神人交往之地，是為地上的人預備。在此，以賽亞看見撒拉弗，他們有六個翅膀：兩個翅膀，用作飛翔，作他們正常工作，其餘兩個翅膀遮臉，兩個遮腳，說明他們是完全將自己隱藏，他們的工作是彰顯神的榮耀，謙卑隱藏自我。他們唱聖哉聖哉聖哉，當他們彼此呼喊的時候，萬軍之耶和華的榮光充滿全地，甚至他們的聲音使門的根基震動，殿充滿煙雲，神的威嚴，榮光無所不在，這景象實在是十分宏偉的。每當我們聚會，唱聖哉聖哉聖哉，或我們每天靈修讚美敬拜神的時候，我們是否經歷已經來到祂的寶座

前，看見祂那種無比的榮耀呢？經歷祂的同在，而祂也接受我們的敬拜呢？神是多麼崇高，多麼有威嚴，多麼的榮耀，這個經歷能改變我們，認識自己，將自己奉獻給祂。

當神創造人的時候，祂給我們三樣東西：a)知性，讓我們認識神，b)德性，讓我們行事為人有好的品德，c)靈性，讓我們靈裡與神有好的交往。但當人犯罪之後，我們知性沒有，德性失去，靈性敗落，故此我們必須再次來到祂的寶座前，看見這從天上來的呼召，重得智慧的啓示，德性的復原，及靈性的復興。

## 二. 生命的更新—神手重建 (5-7 節)

當以賽亞看見神偉大的榮耀，他才知道自己充滿罪惡，是嘴唇不潔，且住在不潔的人當中；當我們的靈被提升到寶座前，我們自然會看見自己的敗壞。彼得聽主吩咐，把船開到水深之處，當他看見許多魚，明白主的大能，就不得不承認自己是個罪人。約伯經歷神，親身看見神的時候，對自己有更深的認識，知道自己不配。當我們被帶到施恩座前，才認識自己，才認識神。許多時候我們靠恩典入門，但得救之後，卻靠自己的努力去討神歡喜，其實我們須要明白自己在老亞當裏是完全敗壞墮落的，必須在主的救恩裏，和與主的聯合裏，才能討神的喜悅。一位神學生畢業後，要去某城市事奉神，但遇到飛機誤點，他第一反應是：生氣！發脾氣！神的靈光照之下，他知道錯了。他看見自己的驕傲、敗壞，他謙卑下來，求神赦免，降服在神的面前。

撒拉弗手上拿的炭，潔淨以賽亞的口，祭壇上的祭物是耶穌，祂是燔祭、平安祭、贖罪祭，壇上的完美祭物，才能洗淨我們，使我們蒙恩；我們必須看見自己的罪、悔改、才能事奉神，因為離開了神我們什麼都幹不了。

# 駁阿皮安 Against Apion

約瑟夫  
作品①

## 三. 事奉的更新—神得事奉者 (8-10 節)

神要用我們，我們必須看見自己的污穢、敗壞，我們必須得蒙赦免，被神潔淨，與神聯合，這樣神才可以差遣我們。今天神用我們不是看我們有多少學識，多少智慧。因為當神呼召我們，必須把主權交給神，不再是自己作主。所以無論神要我們做什麼，往那裡去，我們必須順服祂的帶領。在神眼中，事工重要，但人更重要，神要做一件事，祂完全可以去完成它，但祂要我們去為祂而活，為祂而做，用口禱告，用手用腳去傳福音，神要我們去事奉，神必要先得著我們。一個完全願意獻上自己的人，神要更新他的生命，神才能用他。在這異象中，以賽亞的身、心、靈經歷神，他看見神的榮光，他聽見天使的呼喊，他經歷生命的更新，他更進一步能作事奉的「更新」，被神得著，被神使用。

在四川南部，有幾位從美國、日本、菲律賓等國家來的基督徒。他們在這艱苦的地方工作，雖然沒有人看見，也許沒有多大的果效，但他們卻不灰心。不久前，我在那裏見到一位上個世紀八十年代初曾在北京大學教書的外籍老師，與幾位來自不同國家的外籍人士，為了未得之民能認識耶穌，蒙主帶領到遠離城市的貧瘠地方做扶貧的工作，雖然出入十分危險的山路，他們願意把自己擺上，為神活著，工作多年雖不見明顯的果效，但是神實在是使用他們去幫助人和影響人。“**以生命影響生命！**”這是他們的格言。我們許多時候要看見教會建立、人數增加，弟兄姊妹屬靈愛主，我們以這些事衡量我們有沒有成果。如果沒有果效，就灰心。以賽亞的工作艱巨，不單沒有人聽，也沒有人反應，但他願意順服，讓神使用他，只要把主權給神，去祂要我們去的地方，講祂要我們講的，做祂要我們做的就好了。但願我們多經歷神的偉大、榮耀，認識自己，並且回應主的呼喚，將生命獻上，完全獻上，聯於基督，為神所用。

-7-

## 寫作背景和寫作計劃

[1] <sup>1</sup> 尊貴的以巴弗提，在我寫的《猶太古史》這本書中，我相信，任何仔細閱讀這部作品的人都會同意，我已經相當清楚地記錄了我們猶太民族古老的歷史，猶太人純正的血統，以及現今猶太人在定居的地方保持自己本色的行為典範。我的敘述是非常清楚的。《猶太古史》記述了猶太人跨越五千年的歷史<sup>1</sup>，我是在猶太民族神聖經書的基礎上，用希臘文記述了這段歷史。<sup>2</sup> 然而，我發現有許多人受到少數人惡意譏諷的影響，不相信我在這本書中記載的猶太民族的古老歷史。他們還引證說，許多最著名的希臘歷史學家都沒有提到猶太人的歷史，從而得出一個結論，我們民族是一個相對現代的民族。<sup>3</sup> 因此，我認為自己有責任專門寫一篇簡短的論文，反駁所有這些觀點。一方面為了證明那些譏諷猶太民族的人的罪行，他們良心惡毒，存心撒謊；另一方面為了糾正他人的無知，同時教導那些渴望瞭解我們民族古老歷史真相的人們。<sup>4</sup> 作為對我陳述的見證，我將提名在希臘文化上享有盛譽的歷史作家。那些用惡劣和虛假的話語反對猶太人的作家，我要用他們自己的話語駁斥他們的觀點。<sup>5</sup> 我還將進一步給出各種理由，解釋為什麼只有少數希臘歷史作家提到猶太人的歷史。與此同時，我也會介紹那些沒有忽略猶太人歷史的作家，告訴那些不知道，或假裝不知道猶太人歷史的人。

## 希臘人算不上是研究古代歷史的人

[2] <sup>6</sup> 現在有一種輿論，在遠古歷史的研究中，只有希臘人

<sup>1</sup> 在《猶太古史》1.13 也是同樣的年數。

的歷史真正值得認真關注，人們必須從希臘的歷史中去尋求真理。這種輿論認為，在這個世界上，沒有其他民族值得信任，我們也不例外。對於這種輿論，我的第一個反應是極度的驚訝。在我看來，事實恰恰相反。當然必須聲明，前提是如果我們不讓空洞的偏見帶領自己，而是實事求是，從事實中汲取真理。<sup>7</sup> 因為在希臘人的世界中，所有的事情都被人們認為是當代發生的<sup>2</sup>，也就是說，每件事情的發生時間不是昨天，就是前天。我講的是希臘城市的建設，藝術的發明，法律體系的起草編輯。然而在希臘人所有的成就中，最新近的，或者幾乎最新近的，恰恰是他們對歷史過程的關注。<sup>8</sup> 與此相反，正如希臘人自己也承認，埃及人、迦勒底人、腓尼基人——我暫時在清單中忽略我們的民族——都擁有非常古老的歷史，並且都保留了過去事件的永久記載。<sup>9</sup> 因為這些民族居住的國家都極少受到環境的侵蝕，所以他們很小心地保留自己民族的歷史，不讓後人忘記歷史上的事件，而總是讓最偉大的聖賢記錄下這些事件，讓它們在官方的記載中閃爍光芒。<sup>10</sup> 與此相反，希臘的土地經歷過無數的災難<sup>3</sup>，湮沒了人們對過去的記憶。隨著一個文明接替另一個文明，每個時代的人都認為世界是從他們的時代開始的。希臘人在字母的學習上是後來者，他們發現學習字母很困難。而那些最早使用字母的希臘人，他們很自豪地承認自己是腓尼基人〔Phoenicians〕和加瑪斯人〔Cadmus〕的學生<sup>4</sup>。<sup>11</sup> 然而，即使在最早使用字母的希臘歷史時期，無論是保留在神廟或公共紀念碑上，現在也不能找到當時的書面記錄；

---

<sup>2</sup> 在這章和下一章中（注意約瑟夫在第 10 節提到了“災難”），約瑟夫借用了柏拉圖（Plato）在 *Timaieus*, 22 B and C 的詞語：一位埃及祭司向梭倫（Solon）談論過類似的話題，就是希臘人的現代情懷。參見《駁阿皮安》2.192, 224 關於類似這次對話的內容。

<sup>3</sup> 也許是指奧奇基斯時代（Ogyges）的大洪水和丟加良（Deucalion）洪水的故事等等。

<sup>4</sup> 參希羅多德《歷史》5.58.

許多年後，那些參與特洛伊戰爭〔Trojan campaign〕的人是否會用字母，我們知道這仍然是一個衆多爭議和分歧的問題。事實上，很可能那時的人並不知道今天的書寫方式，這也是現在流行的觀點。<sup>12</sup> 縱觀整個希臘文學歷史，沒有一部寫作時期不受爭議的文學作品比荷馬的詩歌更加古老。儘管如此，荷馬的時期顯然比特洛伊戰爭的時期要晚；而且即使是荷馬，據說他也沒有把他的詩歌寫下來。一開始這些詩歌只是流傳在人們的記憶裏，直到人們後來才把分散的詩歌編集起來，所以才造成這部作品很多前後不一致的地方<sup>5</sup>。<sup>13</sup> 此外，〔第一批〕嘗試用文字記錄歷史的希臘作者，比如〔西元前 6 世紀〕亞爾歌的阿古西拉斯〔Acusilaus of Argos〕和米利都的加瑪斯〔Cadmus of Miletus〕<sup>6</sup>，以及其他提到的年代較晚的作家，他們都生活在波斯入侵希臘之前的那段時間。<sup>14</sup> 此外，第一批論述天體<sup>7</sup>和神明主題的希臘哲學家，比如錫羅斯的斐瑞居德斯〔Pherecydes of Syros〕、畢達哥拉斯〔Pythagoras〕和泰勒斯〔Thales〕，在他們殘留的少數作品中，都承認自己是埃及人和迦勒底人的門徒，這是全世界一致公認的。希臘人認為這些哲學家的作品是最古老的，他們甚至懷疑這些作品的真實性。

## 不同希臘歷史學家之間的分歧

〔3〕<sup>15</sup> 因此，可以肯定地說，希臘人受到這樣的蒙蔽是非常荒謬的。他們竟然認為自己是唯一瞭解古代歷史的民族，也是自身歷史唯一準確的報導者。任何人都可以從歷史學家的作品中輕

---

<sup>5</sup> 荷馬的詩歌是根據後人的記憶編輯的，不是根據他本人親筆的寫作。這些記憶片段被整理成歌曲形式，好像是荷馬吟唱的一段段的歌謠，而不是彼此相關的完整作品。這是古代注經家一致公認的觀點，但現代學者不是這樣認為的。

<sup>6</sup> 西元前 6 世紀的作家。

<sup>7</sup> 天界生命的存在。

易地發現，其實歷史學家的作品本身並不是確信知識的基礎，每個作者只是根據自己的推想來表達事實。很多時候，他們的作品會自相矛盾，對於同樣的事情會出現截然不同的敘述。<sup>16</sup> 希蘭尼古斯〔*Hellanicus*〕<sup>8</sup>和亞古西拉斯〔*Acusilaus*〕在家譜的記錄上存在分歧<sup>9</sup>，亞古西拉斯多次糾正海西奧德〔*Hesiod*〕的錯誤，隨後埃弗羅斯〔*Ephorus*〕<sup>10</sup>揭露了希蘭尼古斯在很多文章中的謊言，蒂邁歐〔*Timaeus*〕<sup>11</sup>又揭露了埃弗羅斯的謊言，後來的作者又揭露了蒂邁歐的謊言，至於希羅多德〔*Herodotus*〕<sup>12</sup>，每個人都知道他的謊言。我無需化更多時間長篇大論，因為讀者比我知道的更清楚。<sup>17</sup> 即使關於西西里島人〔*Sicilian*〕的歷史，蒂邁歐也堅決表示反對安提阿古斯〔*Antiochus*〕<sup>13</sup>、非利士圖斯〔*Philistus*〕和加裏亞斯〔*Callias*〕的說法。此外，關於雅典的歷史也存在很多類似的分歧，比如誰是《阿提卡》〔*Atthides*〕<sup>14</sup>的作者；關於阿

---

<sup>8</sup> 來自米蒂利尼（*Mitylene*），西元前五世紀的歷史家，與希羅多德同期。

<sup>9</sup> 這個家譜把有關希臘人來源的傳統排列了出來。

<sup>10</sup> 西元前四世紀中後期的歷史家，伊索克拉特（*Isocrates*）門生。

<sup>11</sup> 約西元前 352~256 年。他曾為自己的故鄉西西里島撰寫了一部歷史巨著，覆蓋時期到西元前 264 年。有“吹毛求疵”的綽號，被後來的羅馬歷史家波利皮斯（*Polybius*）批評。

<sup>12</sup> 偉大的希臘歷史學家希羅多德（西元前 485~425 年）有歷史研究之父的稱號，約瑟夫對他的評價是值得關注的。事實上有不少古代史學家對希羅多德也有相當多負面的批評。例如以撰寫古埃及歷史而著名的學者曼涅托（*Manetho*）批評希羅多德對埃及的記載錯誤百出。著名的羅馬地理學家和史學家斯特拉波（*Strabo*）也表達了同感。最為觸目的評論是，以記載波斯王賽勒斯（或譯古利奈）歷史出名的色諾芬（*Xenophon*，西元前 434~355）認為希羅多德是以（浪漫）小說的表達方式來記載有關事迹。對於猶太人事迹的記載，希羅多德在《歷史》書中記載甚少，他對那些奇聞趣事的興趣遠遠超過對有價值事情的關注。現代學者希羅多德《歷史》的記載甚為謹慎，往往必須要以其他證據為作為支援。

<sup>13</sup> 西元四世紀的錫拉庫紮人（*Syracuse*，西西里島港口城市），編寫了西西里島人（到西元前 424 年）和義大利的歷史。非利士圖斯和加裏亞斯也都是錫拉庫紮人（西元前四—三世紀）。

<sup>14</sup> 關於阿提卡（*Attica*，古代希臘中東部地區）的歷史和地理著作。可能的作者包括斐

哥斯〔*Argos*〕歷史的問題上，他們的歷史學家也存在不同意見。<sup>18</sup> 在這些一流作者的筆下，連波斯人入侵和與此相關的事件的描述都存在差異，還有什麼必要去提名各個城邦的歷史，以及那些不算重要的事件呢？在很多事情上，即使修西底斯〔*Thucydides*〕都被一些評論家認為存在錯誤，他還是那個時代公認記錄歷史最準確的作家。

## 分歧原因之一：希臘人忽略保留公共記錄

〔4〕<sup>19</sup> 關於這麼多矛盾和分歧，如果一個人專心研究，可能會找到很多其他的原因。但是對於我來說，我將著重討論下面兩個原因。首先，我將論述我自己認為比較根本的一個原因。<sup>20</sup> 後代的歷史學家熱心編寫古代歷史時發生錯誤的主要責任，以及他們習慣撒謊的原因，主要還是因為從前的希臘人忽略了保留時事的官方記錄。<sup>21</sup> 這種忽略不僅存在於較小的希臘城邦，即使在那些希臘土生〔*autochthonous*〕土長，並且以勤奮好學著稱的雅典人當中，我們也沒有發現古代歷史的官方記錄。雅典人最古老的公眾記錄是德古拉〔*Dracon*，約西元前 621 年〕為他們起草的有關殺人的法律。<sup>22</sup> 德古拉生活在匹斯阿圖斯〔*Pisistratus* 或 *Peisistratus*〕專政統治之前<sup>15</sup>。至於亞卡迪人〔*Arcadians*〕<sup>16</sup>和他們令人炫耀的古代歷史〔西元前 560 年〕，我就不需要說了，因為即使到了比較晚的時期，他們都幾乎不會書寫字母。

---

羅考洛斯（*Philochorus*），戴孟（*Demon*）和艾斯特（*Ister*）。

<sup>15</sup> 德古拉（活躍於西元前 621 年）是古雅典時期最早的立法者之一。匹斯阿圖斯（*Pisistratus* 或 *Peisistratus*）生於西元前七世紀末，於西元前 546 年至西元前 527/8 年為雅典專政者（*tyrant*）。

<sup>16</sup> 也被認為是具有“地方性的”（希羅多德《歷史》8.73）。

## 分歧原因之二：希臘歷史作家關心作品的風格，不關心歷史的準確性

[5]<sup>23</sup> 因此，不同歷史學家的作品之間存在分歧，主要原因就是缺乏任何書面記錄的基礎。如果有書面記錄的存在，熱心學習的人就能夠立刻得到教導，也能駁倒那些謊言。然而，除此以外，我認為還有第二個原因。<sup>24</sup> 那些下筆草率的歷史學家並不那麼關心發掘歷史真相，儘管他們的專業應當如此，他們更關注如何表現他們的文學才能，而且他們選擇題材的標準，取決於他們覺得這個題材可以讓他們壓倒對手，脫穎而出<sup>17</sup>。<sup>25</sup> 一些人把歷史寫成神話，一些人爲了成名，在歷史中讚揚城邦或君主。還有一些人批評事實或其他歷史作家，以此作爲成名的途徑。概括地說，他們的方法無非一種，就是扭曲歷史的本質。<sup>26</sup> 歷史準確性的證據，就是在一件事情的描述上，無論是口頭的描述，還是書面的描述，存在普遍的一致。與此相反，希臘的歷史作家爲了證明自己的觀點是最真實的，反而在同一件事情給予不同的描述。<sup>27</sup> 當然，談到修辭和文學才能，我們承認自己不如希臘歷史作家，但是對於古代歷史的準確性而言，我們並不需要修辭和文學才能，至少特別是當我們討論個別外國歷史的時候。

天人  
幽默

\*\*\*\*\*

考試

佚名

在神學院教牧學期考試中，考題中有一題問：「負責清潔學院廚房及洗手間同工姓甚名誰？」

全班五十位考生中，只有一位同學答對了。學生都在埋怨說這題目不在課程範圍之內，教授對他們說：「這題目題醒你們將來在教會牧會，第一件事便是要認識群羊中的每一個人！」

<sup>17</sup> 參《猶太古史》1.2.

原文  
解經

## 天使與使者

(馬可福音一章 1-8, 13 節)

蘇佐揚

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面前，預備道路。祂在曠野四十天，受撒但的試探，並與野獸同在一處，且有「天使」來伺候祂 (2 節, 13 節)

「天使」英文稱爲 ANGEL，此字近代中文書譯爲「安琪兒」，是從希拉文來的，原文是 ANGELOS<sup>①</sup>。中文聖經將此字譯爲「天使」，但原文並無「天」字，原意乃是「使者」，實應譯爲「使者」，不必加天字較合原文。

先知以賽亞所預言的「我的使者」，是預指耶穌而言，該「使者」一詞原文與「天使」同字，中文聖經有七次譯爲使者，因爲不是指天上的使者而言。

「我的使者」一詞，是從希伯來文而來，原音爲 MALACHI<sup>②</sup>音譯即「瑪拉基」。所以瑪拉基先知並非真正名字，可能是一個「筆名」而已。

主耶穌是神的「使者」，在工作上與「天使」有點相同。神的僕人在傳福音的聖工上，也是神的使者，也可稱爲「瑪拉基」。主耶穌是一個最忠心的使者，完成天使所不能做的。我們如果立志事奉主，爲什麼徒負虛名，白佔聖工地土而不肯做一個忠心的使者呢？

天使在救恩的事上，還是信徒的差役 (來一 14)，但他們也希望信徒能與他們站在一邊，來完成主工，對付那惡者。如果一個罪人悔改，天使們非常快樂，那麼一個聖徒戰勝罪惡時，天使們豈不更雀躍麼？

① ἄγγελος ② 希伯來文 מַלְאָכִי

## 撒網與補網

(馬可福音一章 16-20 節)

耶穌順著加利利的海邊走，看見西門和西門的兄弟安得烈在海裏撒網（16 節）。

這裏所說的「撒網」，這種網原文是「拖網」，由四個人或更多人站在海中撒開的，原文 AMPHIBLESTRON<sup>①</sup>。

後來祂稍往前走，看見雅各和約翰在船上「補網」，這種網原文是 DÍKTUON<sup>②</sup>，乃是「小網」。同時西門和安得烈跟從耶穌之時，所捨去的網，原文也是「小網」。這種小網，是由一個人撒出去的，但「拖網」則必須由四個人操作。

撒網，可以預表為主工作，如要「拖網」，則必須數人同心工作，沒有一個人能做完所有的工作，所以上主安排各人有不同的任務。同工必須同心，不應有妒忌與不合作的心。否則同工會變成「同攻」。

補網，可以預表個人靈修。每一個漁夫都知道補網的重要，但許多基督徒並不知道靈修的重要。約翰和雅各所補的是小網，正好預表我們對付小的毛病，小的罪惡，小的問題，「衫破從小補」，否則變成大破，不可收拾。

「補」字原文是 KATARTÍZO<sup>③</sup>，是一個拼合字，意即「使之完全」。我們要做一個完全人，必須每日在靈修中檢討自己每日的言、行、思、態，是否有不完全之處，求主赦免，求主幫助，好從新領受天上的力量，使工作有更多的效果，所網的魚更多，而無漏網者。

① ἀμφίβληστρον ② δίκτυον ③ καταρτίζω

默想  
十誡<sup>⑤</sup>

## 第四誡 敬拜的時間

(出二十八-三十一)

香港 熊明仁

第四誡是十誡中最長的一條誡命，也是一條正面的誡命。創二 2-3 記載：神六日勞碌作工，創造一切，「到第七日，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就在第七日歇了他一切的工，安息了」。這是神自己的安息。因此神在第四誡吩咐以色列人要守安息日。

### 第四誡可分為三個部分：

1. 第一部分告訴我們有甚麼事要遵守的(8 節)：就是「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記念」有雙層意義，第一是提醒以色列民，他們曾聽過和經歷過有關安息日的事情。在去西乃的旅途中，神在一星期中，有六天供應他們嗎哪作為食用，但到第六天，神給他們雙倍的嗎哪 (出十六 22)，所剩下吃不完的，可以留到第七天早晨，因為「明天是聖安息日，是向耶和華守的聖安息日」(出十六 23)。因此，當他們到達西乃後，神吩咐以色列民要「記念」安息日。第二是「記念」，不單只用頭腦記得起安息日，更是要把該日分別為聖，奉獻給神，全人投入專心事奉神。

2. 第二部分告訴我們應當要怎樣遵守 (9-10 節)：第四誡，神很清楚的指示我們要守安息日為聖。首先神告訴我們「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9 節)，六日要殷勤地工作，這是神給我們在地上的責任，「若有人不肯做工，就不可吃飯」(帖後三 10)，不要白佔地土 (路十三 7)。但是，當我們在六日工作時，務要殷勤地工作，因為「無論做什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十 31)，神管理我們的工作和休息。

但到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

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做」(10 節)。我們在地上工作時，時常感覺得很不願意，很辛苦和疲累，是一個重擔。起初並不是這樣的，神吩咐亞當和夏娃「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裏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創一 28)，工作是神給人類的禮物。亞當和夏娃墮落後，神審判他們和蛇，又對亞當說：「你既聽從妻子的話，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你必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裏得吃的」(創三 17)，又說：「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創三 19)，這樣，工作便變成人類的重擔，工作因人的罪而受咒詛。

神是公義、慈愛的神，審判背後有恩典，人因罪要承受六日工作之苦，第七日歸給神，定為聖日，人和牲畜要休息，恢復體力。六日工作，第七日敬拜神。守安息日為聖，在聖經裏含有獻上獨一敬拜的涵義。守安息日顯示以色列人與神之間有特殊的關係，其他的民族沒有宣稱他們是耶和華的子民，也沒有守安息日的規定。利未記第二十三章 3 節：「六日要做工，第七日是聖安息日，當有聖會，你們甚麼工都不可做...」，「當有聖會」是指全體以色列民聚集敬拜神。主耶穌也遵守安息日，因祂「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站起來要念聖經」(路四 16)。安息日不僅是用作敬拜神，也是休息的一天。

3. 第三部分告訴我們遵守的原因 (11 節)：摩西在申命記第五章 12-15 節，複述第四誡，與出埃及記的有所區別。最大的分別在於出埃及記說及神的創造，而申命記說及神的拯救，這兩處經文是否來自不同的資料來源呢？不是的。因為在十誡的引言中，「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出二十 2)，救贖是神與以色列民立約的原因。神以大能創造天地萬物，神大

能的救贖也是神的創造，從無到有，以前從來沒有發生過的事。記念神的救贖，就是神要我們守安息日的原因。

## 主耶穌對安息日的教導

馬太福音第十二章 1-14 節記載，法利賽人與主對有關守安息日的爭辯。在這段經文，我們可以看見主耶穌的意見：

主在安息日進會堂教訓人 (可一 21、六 2；路十三 10)。這是祂的習慣 (路四 16)。祂雖然反對法利賽人死守安息日傳統的規條，但聖經沒有記載主違反安息日。祂遵守這主日，並給安息日重新解釋和看法。

1· 主耶穌是安息日的主，所以祂有權把安息日的真義和解釋說出來 (太十二 27-28)。

2· 安息日是為人而設的，故飢餓的門徒可拾麥穗來吃，正如大衛可吃陳設餅。因此安息日是可以預備和吃食物。

3· 安息日是可以做善事和救命，主在安息日治好手枯乾 (可三)，腰彎的婦人 (路十三 10-13)，患水腫的人 (路十四 2) 和 38 年老病人 (約五 1-18)，因神是施憐憫的神 (太十二 7)。

馬可福音還加了一句「(主)又對他們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二 27-28)。神關心人的健康和體力，甚至比安放在聖殿裏的陳設餅還重要。安息日是神給人的恩賜，因為「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供應人的需要：休息和食物。安息日是憐憫日，不是壓制日，主說：「我喜愛憐恤，不喜愛祭祀」(太十二 7)。

約翰福音第五章 1-17 節記載，主在畢士大池旁邊，醫好了一個患了三十八年病的病人，猶太人反對主在安息日醫病和吩咐那人拿起褥子走。

## 守安息日改為守主日

信徒應遵守主日—神既工作六天，休息一天，信徒也應把禮拜日分別為聖，用這日專敬拜神，並且讓這日使身心靈都休息，也可利用這一天來幫助別人，行善探訪有病、年老，殘障者。

誰有權柄把第七日改為第一日呢？就是主耶穌基督。主在七日的第一日復活，又在當日出現在門徒的聚會中（約二十一，19）；過了八日，當門徒聚會時，又出現在他們中間（約二十一，26），門徒聚會也是敬拜主的時刻。使徒約翰宣稱在拔摩島被聖靈感動的那日為「主日」（啟一，10），教會傳統稱主復活的那一日（現代的星期日）為主日，信徒在該日聚集紀念主的復活。

門徒在五旬節等候聖靈降臨（徒二，1），很大可能是在七日的第一日，因為以色列民要到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第一日）獻祭給神，慶祝五旬節（利二十三，16）。保羅經過特羅亞的時候，信徒在七日的第一日，與保羅聚會擘餅，保羅就與他們講論，直講到半夜（徒二十一，6-7）。保羅吩咐哥林多和加拉太信徒，「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著」，為聖徒捐錢（林前十六，1-2）。信徒也有在會堂裏守安息日的規矩（徒十七，1-2）。我們相信七日的第一日（主日），是信徒聚集敬拜神的固定時間。

舊約安息日的預表告訴我們，當神成就祂的救贖計畫後，第一日會有特別的意義：新的開始，新的創造和新的生命。在舊約，以色列民往後看，回顧神的創造和神的拯救，脫離埃及為奴之地，同時也向前看，盼望彌賽亞的來臨，創造新的開始。新約的基督徒往後看，回顧主所成就的救贖和復活，同時也向前看，盼望主的再來和所帶來的新天新地。在那日，我們將會享受真正的安息了。（待續）

## 一生蒙神恩典

見證

加拿大 施柳瑪錦

神實在恩待我們的家族，我出生在上一世紀三十年代，是第三代基督徒，外公、爺爺、叔伯、姑母、舅父、內外表兄姊們，大部份是事奉主的僕人，當時他們由外國（英國）宣教士帶領下信主受洗加入教會。

爺爺們那一代每晚都舉行家庭崇拜，全家大小一起唱詩、禱告、讀經，由於他們十分注重兒女的教育，故此父母那一輩都按著聖經真理，教導兒女。我有十兄弟姊妹，家鄉（福建泉州）有英國宣教士來開辦醫院，學校是基督教學校（有男女校二所）。每天早上未上課前，一定先有崇拜，使學生認識有一位真神。我們五個兄弟，就讀於培元男校，五姊妹於培英女校就讀。我們自小接受基督教教育，明白聖經道理，在主話語的教導和主的愛中成長。至今仍能保持每天清晨靈修的習慣。我在十七歲那年接受耶穌為個人救主，接受水禮。

1937年日本發動侵略戰爭，雖然中國不少省份遭受日軍的蹂躪，多人死傷及失去家園或遭難，我們的家鄉卻幸免於難，沒有受到影響，這是神特別的保守和恩典，使我們免受戰爭的痛苦。

1947年我在家鄉結婚，丈夫在菲律賓經商，在神的奇妙帶領下讓他認識真神（未婚前信主），於菲律賓中華基督教會受洗，後也參與事奉主。1953年同長女來香港與丈夫會面，中國變色，我定居香港。

我們一同建立基督化家庭，將福音種子延續下一代。在香港三、四十年在九龍閩南三一堂有事奉聖工。

在1992年第三女兒在多倫多工作，申請到加拿大、與她一同

定居，於証道浸信教會參與事奉。

感謝上主，全家蒙神的恩典數算不盡。女兒、女婿，外孫們學業的成就都是天父給他們的恩惠，曉得尋求神的帶領及懂得事奉主。天父所賜的產業，父母都一樣給他們在主內好好栽培造就。

雖然日子過得很快，我時刻都數算自己的日子（詩九十 12），想到日子不多了，今年已 84 歲了，聽覺差，行動也不太方便，事奉不多了。但主賜給足夠精神，仍盡所能事奉祂，主恩是夠用的，神給我的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祂會賜給所需的，但願神繼續扶持。

最重要的不要覺得年老了，不會作什麼，更加要關心神的工作，為聖工所需、為國家平安、為未聽福音的人代求。

神所賜的生命，還有氣息的時候要好好珍惜。

感謝上主，因為祂有說不出的恩典。

\*\*\*\*\*

<h2 style="color: blue;">我們活著</h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不單靠食物（太四 4）</li> <li>2. 乃靠神的靈（約六 63）</li> <li>3. 乃因主活著（約十五 19）</li> <li>4. 乃因主願意（雅四 15）</li> <li>5. 活著是基督（加二）</li> </ol>
---

## 第十九首

## 當信主耶穌

19

BELIEVE ON THE LORD

使徒行傳十六 31

1935 山東騰縣

蘇佐揚

Acts 16:31

John E. Su

詩歌  
信息

## 當信主耶穌

曲蘇佐揚

（1935 年 山東 騰縣）

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使徒行傳十六章 31 節）。

保羅和西拉雖然被捕下獄，並不因此埋怨或灰心，結果帶領了獄卒全家信主，是他們在腓立比傳福音所帶領歸主的第二個「全家」。「全家」一詞在聖經中佔很重要的地位。此外，十六章頭一段則有一個「三代信主之家」，即提摩太之家。在這一段聖經中，我們可以看出保羅事主的精神與奇妙的效果。

一、**為主坐牢，仍然讚美** (25 節)。保羅和西拉被眾人用棍打，打到遍體鱗傷，兩腳也上了木狗，失去自由，但無人能封閉他們的咀巴，他們仍然樂觀地禱告，唱詩讚美神。他們與神的屬靈關係並不因屬世的遭遇而受絲毫影響，反倒用天上的力量去改變世人的權勢。時在半夜，乃是黑暗的時候，但他們心中充滿光明。正如約伯所說的，「祂使人夜間歌唱」(伯三十五 10)；又像詩人說：「黑夜，我要歌頌禱告賜我生命的神」詩(四十二 8)。有信心的聖徒，他的心中永遠是白晝似的。

二、**祈禱讚美，震動地基** (26-28 節)。保羅和西拉的祈禱和所作的二部合唱，竟然發生空前的偉大力量。1. 地大震動。2. 監牢搖動。3. 監門全開。4. 鎖鏈全鬆。5. 禁卒驚醒，竟欲自殺。這真是祈禱與唱詩的奇妙效能，同時也證明我們雖然時常唱詩，但尚未發揮唱詩的偉大效能。不過，歷史上也有許多人因聽見別人唱詩而受感信主或獻身事主者。保羅和西拉在這裏所表現的精神實可為後代傳道人及信徒之範。

三、**禁卒信主，全家歡喜** (29-34 節)。禁卒管理一切被捕的人，嚴緊看守，他自己的靈魂卻被監禁在魔鬼掌握中。他以為一切囚犯的鎖鏈都鬆開了，卻不逃獄，是因受保羅西拉唱詩所感化，於是獄卒向他二人發出一個代表性的問題：「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保羅的回答也成為金言：「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原文的口氣乃是「你和全家都當信主耶穌，就必得救」。本章內有三個家庭，除呂底亞與禁卒全家外，還有三代信主的提摩太之家。如果你已信主，是否也已帶領全家歸主呢？

四、**任務完成，繼續奔馳** (35-40 節)。獄卒決心信主後，又為他們洗傷，又帶他們到自己家裏去(可能是在牢獄附近)為他們預備飯。第二天又護送他們出境。保羅和西拉生為羅馬籍公民，羅馬人在帝國各地是享有特權的，即「不能受任何人所欺侮」，保羅和西拉就利用這特權在各地傳道，獲得許多便利，於是保羅和西拉繼續奔前程，為主工作。(本詩歌已收錄在「大山可以拂曉」CD。

奇妙  
的  
創造

## 特大奇花 *Rafflesia*

香港 蘇美靈

一般植物通常有葉子、莖和根。但在 1818 年，有人在印尼密茂的樹林發現了一朵「奇花」，它不單是全世界最巨大的花，它發出的味道更是獨一無二的。在香港最大的花，包括大紅花、鳳凰木的花、百合花、玫瑰花等，即使它們有奪目的顏色，但最大的只有十多厘米，但這朵奇花的直徑可以達到一米，重 7-11 公斤。它的外形像一個沐浴盆，可以有 5-6 公升的容量，它的花蕾是棕黑色，其貌不揚，但綻放時卻一開驚人，是血紅色。除了能散發出腐肉屍臭味，更能發熱，模仿剛死的動物，以吸引昆蟲給它授粉，故命為「屍花」。此花蕾要九個月才能結花苞，開花 7-9 天後會變棕色。它的學名為 *Rafflesia*，分佈在印尼、菲島和婆羅洲等熱帶森林。

科學家對此植物深感興趣，因為它不僅沒有葉子和莖，連根都沒有，那麼它到底如何生存？原來它是寄生在一種葡萄植物的莖內，完全依賴寄主的養料維生，所以在未開花前，完全沒有跡像顯示它裡面有這麼一棵寄生植物。此外，植物學家對這花的來源大惑不解，因為沒有任何植物和它相似，很難將它分類，歸屬於那一科；植物分類要靠葉子細胞內負責光合作用的葉綠素基因的排列，但這花卻沒有葉綠素，也沒有葉子，所以不知它屬於那一類，而最接近它的是卻是大戟科植物，但此科的植物，包括一品紅(俗稱聖誕花)和橡樹的花是十分細小的，況且是成纒的，所以屍花和此科的植物很難扯上關係。

根據進化論的推斷，所有生物，包括植物，都是「進化」而來的，好像一棵進化樹上的枝子和葉子，雖然很多植物可以根據

它們的構造和相似程度分門別類，例如菜心、芥蘭、白菜屬於同一屬，而桃、李、梅、杏屬同一類，但屍花植物卻難於歸類，它不知是從「進化樹」上那一枝生出來的。

科學家不斷從自然界中尋找可用之材料，若能破解屍花內的「歌利亞」基因加以利用，或許可以加在食用菜蔬上，例如西蘭花、馬鈴薯，增加它們的體積，從而增加蛋白質的含量。像今天所吃的玉米，在幾千年前都是十分細小的品種。下圖顯示花的三個階段：圖左是花蕾（棕色），中央是開花後變了棕色。

封面圖的屍花是 *Rafflesia leonardi*，是 2008 年在菲律賓的茂密樹林發現的，而學名是根據菲島著名華人植物學者 Leonardo L. Co 命名，他卻不幸於 2010 年在採集標本時被政府軍誤殺，為科學而犧牲了。



圖左為花蕾、中為已凋謝之花、右為盛開之花

認識  
耶穌

## 耶穌是「主」

約十三 12-17

美國 慎勇牧師

加州的谷歌 (Google) 公司被美國「富比士雜誌」評選為全世界最棒的雇主，因為他們提供給員工的福利和工作環境是「一級棒」！在我們的心目中都有一個「好主人」的標準和定義。在不知不覺當中，我們也將這樣的心態和標準帶入到信仰裏面。這樣一來，我們對耶穌的認識和看法，自然就被限制在一個極為世俗的圈子內。所以，當個人的意願或需要沒有得到滿足時，常常聽到有人對神失望、抱怨、質疑，甚至是怒罵。因為，人們所經歷的主耶穌，與自己心目中想像的「好主人」有一段差距。這不是因為耶穌，乃是因為人不曾真正認識「主」。

對於基督徒而言，耶穌是我們的「主」。這句話包括了兩方面的意思：耶穌是我們生命的救主—藉著十字架所成就的救贖；耶穌是我們生命的主宰—透過復活的生命彰顯的大能與權柄。所以，我們在受洗的時候要宣告接受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救主和主宰。然而，耶穌如何「主宰」我們呢？用什麼樣的方式和標準呢？這是我們模糊不清的，因此，人就用世界的眼光來看待這位「主」。

這段經文讓我們看到主耶穌的三個「超越」，使我們得以更多地認識祂。

### 一、超越「利益關係」的「主」

耶穌與門徒在「最後的晚餐」上，為他們洗腳。我們可以想像：當時的門徒正陷入一種錯愕與驚訝當中，一時還沒有反應過來。很快的，我們的主就用剛才所作的事教導他們。首先，祂問了一個挑戰性的問題（12節）：「我向你們所作的，你們明白麼？」意思是：你們知道我作了甚麼事麼？這件事是甚麼意思呢？當時

的門徒們還陷身在一片茫然之中，為他們剛才眼前看到的一幕驚呆了。「主」站起來，用一條奴隸用的手巾束在「主」自己的腰。很顯然，「主」已經自取了奴隸的地位，是服事中最低的地位。這是多麼讓人震撼的一幕！

耶穌看到他們的不知所措，於是出言安慰和鼓勵他們說：「你們稱呼我夫子，稱呼我主，你們說的不錯，我本來是」（13節）。耶穌非常肯定他們尊重祂是老師和主人。然而，祂讓他們知道，祂所作的卑微工作並沒有改變這個關係和地位。耶穌採用了僕人的形象，但沒有改變祂是「老師」的事實，只不過祂是另一類的老師；耶穌謙卑地為門徒們洗腳，並沒有改變祂是「主」的事實，但祂不是人心目中所想的那種「主」。當耶穌面對十字架的時候，在臨別之際，祂還顧念到跟隨祂多年的門徒們。耶穌用水洗每一個人的腳，用手巾為他們每一個人擦乾，包括那賣主的猶大。此刻，彷彿看到主那深情、憐愛和憂傷的眼神。耶穌為什麼要這樣「屈尊」去做呢？在我們這個「利益至上」的時代，人們難免會問：耶穌如此行有什麼利益嗎？在這個世界上，凡「屈尊」者，十有八九是有所求；有所求者，為利也！那麼，耶穌如此「屈尊」，是為「利」嗎？絕對不是的。耶穌是門徒的「主」，是「老師」，祂不需要門徒為祂做什麼。祂之所以這樣做，完全是出於對門徒「愛」的緣故。

耶穌這種全然的、犧牲的愛，使我們看到耶穌的超越，祂是那位超越利益關係的「主」。耶穌呼召、恩待、救贖、幫助跟隨祂的人，不是因為「利益關係」，乃是因為「愛」的關係。所以，我們跟隨主，不應該是「利益關係」的跟隨；我們的順服，也不應該是「討價還價」的順服。

## 二、超越「世俗價值」的「主」

或許我們都很羨慕有谷歌Google這樣的「主人」，慷慨大方、

考慮周到、體貼關懷，真是「薪資高，福利佳」。但是，你想過為什麼他們會對屬下如此恩待嗎？在那篇報導裏面，記載了上層的一些回應，管理層這麼照顧員工，絕對是一項投資，讓員工沒有後顧之憂，生產力才會提高，會為企業創造價值。原來，在人手的一切「恩典」的背後，還是「利益」的關係，這就是這個世界的價值觀。

這並非批評這些企業界的管理或運營理念，因在世俗的價值觀下，這些做法是很合理的。並且在近年以來，企業管理和運營理念越來越講求「人性化」、「舒適化」和「和諧化」，好像一夕之間，勞資雙方、雇主與雇工之間長期形成的張力就可以被融化。其實，在世俗價值下的這種主人與僕人的關係中，還是「利」字當頭的。為什麼「主人」可以善待「僕人」？因為如此就可以「提高生產力，為企業創造價值」，因此，「善待」的本身就成為了「投資」。對於世界來說，這是不可變更的準則。

當年，耶穌在最後的晚餐上洗門徒的腳，不是為了讓門徒們替祂承擔痛苦；不是為了提高他們的向心力；不是為了讓他們感動流涕；不是為了博得他們的稱讚；更絕對不是一種精打細算的投資（因洗完腳之後，猶大還是賣主了；門徒還是四散逃命了）。耶穌甘願謙卑洗門徒的腳，乃是讓門徒們看到一個嶄新的價值觀，為他們立下一個「新價值觀」的榜樣。這種價值觀不是這個世界的，乃是從另一個完美世界而來的。而這個關乎日常生活與信仰的價值觀就是「完全的奉獻」—是付出，而不是收取；是服事別人，而不是被人服事。雖然時代不同了，但是，依然有很多機會讓我們以不同的方式謙卑地服事別人，並非為了「利益」，乃是因為耶穌和祂的愛。

正如耶穌基督道成肉身來到這個世界，不是要效仿、模仿這個世界，乃是要奠定一個從神國而來的價值觀，成為跟隨者的榜

樣。所以，我們「不要模仿這個世代，倒要藉著心意的更新而改變過來，使你們可以察驗出甚麼是上帝的旨意，就是察驗出甚麼是美好的、蒙祂悅納的和完全的事」（羅十二2，新譯本）。

耶穌當年為門徒洗腳，使我們看到祂的超越，祂就是那位超越世俗價值的「主」。

### 三、超越「理論知識」的「主」

耶穌說：「你們既知道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17節）。耶穌是一個注重行動的人，更是超越理論知識的「主」。因此祂要求祂的門徒不單是頭腦裏裝滿了學問知識，還要將這些理論、知識應用在生活中，要動起來，否則就成為頭重腳輕的人了。

近幾年到國內，總是抽空去逛逛書店。發現書的種類很多，各行各業都有。其中最為突出的是管理類的書，另一類是股票類的書籍。封面設計很漂亮，質量不錯，價錢更好。許多書以標題吸引人，因此常常看到類似「企業管理之父」、「股神」、「股王」、「專家」的字眼，有時候同時有幾個自封「股神」的人講法不一樣，要聽誰的？而越是被稱為專家、股神的人，自己的股票往往被「套牢」的最多。其實各地都有這些奇怪的現象。到處都是各種各樣的評論家、名嘴，很多是說說而已的，但更奇怪的是，卻有那麼多人願意相信。人類缺乏的不是好的「理論」，乃是將這些好的理論實行出來的「行動」。

在14節，耶穌說：「我是你們的主，你們的夫子，尚且洗你們的腳，你們也當彼此洗腳。」耶穌的意思是說：你知道我作了甚麼嗎？我作了原本不需要我、不應該是我去作的事：為你們洗腳，包括為出賣我的人。我捨去自己的尊嚴，取得了奴隸的地位，為要服事你們，使你們得著最高的益處。我既作了，你們也該照樣去行。因此你們也該彼此這樣行，捨去你們一切的尊嚴，取得服事的最低地位。耶穌更強調的是：當你們稱呼我為「主」的時候，

這意味著你們不僅僅是尊敬我，也應該順服我。

17節所說的「福」是：僅僅只說到服事的理論是沒有用的，如果你們將所知道的，實際去行纔有價值，努力去行出來就會快樂了。祂告訴門徒：「知道」和「去行」是不可分割的一個信仰實體。「聽道而不去行道，就是不知道」。在生活中也好，在事奉中也罷，「知道該如何作」是一回事，實際行出來又是另外一回事。而超越理論知識的主告訴我們：真正的福氣不是從「知道」而來的，而是從「行道」出來的。

耶穌是我們的主，祂不僅是我們生命的救主，也是我們生命的主宰。在這段經文裏面，我們看到主耶穌的三個超越，使我們得以更多地認識祂，也當成為我們的榜樣。耶穌是超越利益關係的「主」；耶穌是超越世俗價值的「主」；耶穌是超越理論知識的「主」。但願我們謙卑衷心跟隨主、事奉主，不是出於「利益關係」，乃是出於對耶穌「愛」的回應。

見証

### 每一天都是神的恩典

香港 蕭安妮

讀小學時我已認識耶穌，接受祂為救主，所以一直蒙福。後來在小學教書，同事關係良好，事業順利；由訓導主任轉為學術活動主任。由於教育制度不停改變，所以事務越來越繁重，壓力越來越大，至2003年發現患上乳癌。2004年做了切除手術，之後一直都狀況良好，不像一個病人。2007年開始復發，經朋友介紹採用一種保健品，病情受到控制，雖然已擴散到骨，但沒有痛楚。

但由於服保健品所需費用巨大，經濟漸不能維持，只好少用。2009年覆診時，醫生勸告一定要接受治療。感謝神，因為醫生是朋友，且透過他的幫助，申請到機構的經濟援助，可以接受價格

昂貴的化療。所以進展良好，一枝針藥需費港幣 15,000 元，口服藥則需 3,000 元。神又感動兩位學生負擔口服藥的費用。

但半年後出現抗藥性，所以醫生改用別的藥物，並改用放射法，過程雖然十分痛苦，因為有許多反應，嘔吐、食慾不振、消瘦等等，但神保守，外表看來我好像一個平常人，可以外出，並去教會聚會。

當身體十分軟弱，沒有力量照顧自己和做家务時，神又派天使來協助；每天有一位姊妹照顧我起居飲食、清潔等。又有三次住院經驗，期間有機會向其他病人講述神恩，他們很得幫助，甚至有一個病人的家屬，說我是全病房最開心的病人，我讓他知道，因為我有耶穌才這麼開心。

神在經濟上一直很照顧我，賜福給我。因為醫病，看中醫及吃保健品花費不菲，但正如青年聖歌「每一天」所言：不用恐慌與掛念，神供應〈當我以爲沒辦法的時候〉，而教會亦在經濟上幫助我。我有缺乏時，只告訴神，祂就感動人供給我的需要。

另外，特別在居住方面，香港的租金昂貴，但神感動一位朋友，免費讓我住在他位於沙田的一個單位，連水電費也不用我付。這是神莫大的恩典。在其他的經濟需要方面，神也爲我有豐富的預備：透過同事〈這是很意想不到的〉、教會的弟兄姊妹，詩 23：「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是我的經歷。

現在病未痊愈，皮膚上有許多腫瘤，既痕且痛，十分辛苦，並且晚上不能安睡，但知道神會保守、看顧，因我的頭髮祂都數過。我常記得「因祂不甘心使人受苦」這句聖經（哀三 23）。「祂打傷我們，也必醫治；祂撕裂我們，也必纏裹」（何西亞書六 1）。

我不知明天如何，但我知每天是神給我的，有新的恩典。所以活著的每一天，只要感恩就夠了。

Marlene L. Go (Philippines)

1 & 2 Kings are narratives that demonstrate how successful a reign will be, depended on how obedient to the Torah, the particular king is. The division of the Israel kingdom started with the disobedience of one king. It initiated a cycle of ups and downs for Judah and continuous downward spiral for Israel. Kings were differentiated on how faithful they were to God – depending on whether they obeyed the ultimate commandment – ‘to love the LORD your God and to serve him with all your heart and with all your soul’. Solomon’s prayer of dedication reflected his faithfulness to God. He acknowledged that he was put there on the throne only because of God’s faithfulness to His covenant with His servants who continue wholeheartedly in His ways. Solomon showed that his sincerity to seek God’s face and guidance in His reign. He knew that he needed God’s presence to defeat his enemies. He admitted to the wickedness of his people and asked God to forgive them and listen to their prayers. Solomon showed humility in his prayer – he knew he could only rule with God’s wisdom and provision.

So it is with leaders today. Every leadership is a gift from God. God gives authority to whom He appoints and chooses. Most of the leaders he chose started from humble beginnings. Moses was called after tending sheep in the desert for 40 years. David was the youngest from the humblest of tribes. He was just a shepherd boy. God told Samuel “The LORD does not look at the things man looks at. Man looks at the outward appearance, but the LORD looks at the heart.” God seeks those whose heart is loyal to Him – those who know that their kingship is dependent on acknowledging God as their LORD. It

does not mean that the leader is infallible and will not sin. Even David had his moments of weakness. But God accepted his prayer of repentance. David admitted at once that he committed a sin against God – he acknowledged his iniquity. He humbled himself to God. It is a sad fact that often times, a leader who does not admit he is at fault, contributes to his own downfall with continued errant ways. He drags the people he is leading down with him. His followers have to suffer the consequences of his mistakes. This was seen in the plight of all the evil kings recorded in the kingdom of Israel and even so with the ones of Judah.

I am blessed and privileged that God has called me to a place of leadership in the choir ministry and the children’s ministry. I need to be aware of the sin of pride which was the downfall of the leader of God’s heavenly choir. I have to become like a child in all meekness and humility. I am to lead acknowledging that I am only an instrument of God to minister to His people and to fulfill the task of bringing ultimate glory to God alone. Indeed, the LORD God is one and the only LORD worthy of obedience of all His creation.

\*\*\*\*\*

Humour

The Good Samaritan

Anonymous

A Sunday school teacher was telling her 10 year old students the parable of the good Samaritan. She asked: “What lessons can be learnt from this parable?”

One student answered: “Before you travel, it’s better to buy travel insurance and accident insurance so that you don’t need to bother others to help you.”

舊約  
原文解經⑥

神的靈 רוח קדש 運行 תהיה רוח קדש  
aCHRüV<sup>e</sup> TH PHe CHē Ra M<sup>e</sup>

編輯部

靈 רוח קדש

第一個字母是 ר ⑥音 V；下面加了兩點表示短促母音 ə， ך 是連接詞 and，用的時候必定和另一字相連，讀音 V<sup>e</sup>。

第二個字母是 ח ⑩音 R；長母音是 ר ⑥中央加了一點，讀音 Rü (如 rude 之 u)。

第三個字母是 ח ⑧音 CH，喉氣音「赫」；下面加短母音一劃，短母音 a 在 ח 的下面，發音却在 ח 的前面；讀音 aCH (如 hat 的 a)。

整個字讀音 V<sup>e</sup>RüaCH (音譯為露阿赫；註：希伯來文廿二個字母，其中 H 有兩個，一個為 ח ⑤輕 H 音，另一個為 ח ⑧重 H 音，這重 H 音像中國國語的「赫」字，為重喉氣音。靈字原文字根是 רוח קדש RúaCH，陰性單數字。

神的靈即聖靈，這是聖經頭一次題到「靈」即「聖靈」的經文。聖經中題到聖靈的經文甚多，聖靈在舊約時代的工作表現也是多姿多采的。對於諸天和大地創造，約伯記如此報導說：「祂藉這靈，使穹蒼有裝飾」(伯廿六 13 原文)。這節經文表示靈參與創造大工，負責「裝飾，使之美化及善後工作」。因此可說，聖靈是藝術家和美術家，萬物一切之美均是聖靈的傑作，是可斷言的。

### 靈與風的關係與異同

原文的「靈」字亦作「風」解。這字涵義包括：氣息、生命、風、人的靈、神的靈等。值得神學界及科學證道界注意的是「靈」與「風」何以會同用一個字。因此有些英文聖經譯者把一章 2 節譯成「神的風運行在大地上」。

一、希拉文「靈」字的涵義。該字為 πνεμα (PNEUMA)，音譯為紐瑪，「風」字亦稱為 PNEUMA。主耶穌在約翰福音三章對尼哥底

母講道時，先題到聖靈使人重生的真理(三 5)，然後用最淺顯的物理學常識告訴尼哥底母說：風隨著意思吹……(三 8)。並且說：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在這段經文中，「靈」與「風」同用一字，表示靈與風是一樣的。

二、科學家只能研究「風」，無法亦無可能去研究「靈」。但研究靈與風關係的人都可以明白，靈與風是一樣的。聖經中最早題到「風」是在創世記八章 1 節，那是在洪水之後，「神叫風吹地，水勢漸落」，如把它譯為「神叫靈吹地，水勢漸落」，亦無不可。以色列人過紅海後，摩西作詩說：「你叫風一吹，海就把他們淹沒」(出十五 10)，如譯作「你叫靈一吹，海就把他們(埃及軍)淹沒」，亦講得通。

以色列人在曠野要求吃肉時，神使風吹起，把鶴鶉由海面吹來(民十一 31)。風字如在此譯為靈字，表示是聖靈工作之一，亦無不可。以利亞灰心時，躲在山洞中，神使烈風大作(王上十九 11)，此處的烈風，亦可解釋為聖靈大大的活動。

三、神的靈吹過，花草盡枯。賽十 7 說：「草必枯乾，花必凋謝，因為耶和華的氣吹在其上。」這裏的「氣」，原文即「靈」字。詩三十三 6 說：「諸天藉耶和華的命而造，萬象藉祂口中的氣而成」，這裏「氣」字即「靈」字。受造之物因神的靈而成。

賽四十 13 說：「誰曾指示耶和華的靈(小字合原文)，或作祂的謀士指教祂呢?」「靈」被中文譯經者譯為「心」，是錯誤的，這裏表示聖靈是「自由運行」在水面上的，不受任何外物所左右。

據本人研究，「風」並不是「聖靈」，但風是聖靈能力的一種表現。有時清風吹來，水波不興，使人泛舟水中，則覺詩意頗濃。有時颱風大作，人物損失無法估計，則使人聞風生畏，早作防範。這就證明聖靈的活動，有「愛」與「義」兩方面，正如父神是慈愛，祂亦是烈火一樣(來十二 29)。

## 運行 מְרַחֵם

TH PHe CHe Ra M<sup>c</sup>

第一個字母 מ<sup>13</sup>音 M；下面加短促音：ə，讀音 M<sup>c</sup>。這是一個分詞，即在進行中的動作，用的時候必定和另外一個字相連，  
第二個字母 ר<sup>20</sup>音 R；下面加短母音一劃，讀音 Ra(如 hat 之 a)。  
第三個字母 ח<sup>8</sup>音 CH；下面加短母音：·e (as in bet)，讀音 CHe。  
第四個字母 פ<sup>17</sup>音 PH；下面加短母音：·e，讀音 PHe。  
第五個字母 ת<sup>22</sup>音 TH，沒有母音；表示這字是陰性。  
整個字讀音 M<sup>c</sup>RaCHePHeTH (音似謀拉赫費事)。

「運行」一詞的字根是 מְרַחֵם RāCHaPH，解作移動，振翅。「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聖靈工作在此是「運行」，但「運行」一詞英文譯為「Moved upon 在上移動」。有許多英文新譯本譯為「Hovering over 在上振翅」，耶利米廿三章 9 節：「我心在我裏面受傷，我骨頭都發顫。」這裏的「發顫」，原文就是這個字。

但與「運行」意義較接近的另一處經文則為申命記卅二章 11 節：「又如鷹攪動巢窩，在雛鷹以上兩翅搨展，接取雛鷹，背在兩翼之上。」這裏「搨展」一詞即此字，意即震動兩翼。或「Brooding over 在上孵卵」，其實這三個英文譯字剛好表示原文的三種涵義：

- 一、在上作微震的移動，像母鳥教導小鳥學飛。
- 二、在上作保護的振翅，如母雞保護小雞。
- 三、在上作溫暖的孵卵，地球好像一隻巨蛋，聖靈在上孵蛋。

## 聖靈如母雞孵卵

中文在此所謂的「聖靈運行在水面上」的原意，可用比喻法解釋為「聖靈像母雞或母鷹在地球上震動、振翅及孵卵」。

一隻母雞如在蛋上孵作，必須有下列的表現：

## 泥巴造的腳 Feet of clay

香港 蘇美靈

一、有母愛，聖靈為萬物生命之源，詩篇一零四篇 30 節如此說：「你發出你的靈，他們便受造；你使地面更換為新」。

二、用熱力，亦即能力，聖靈充滿一個人時，其力大無比，參孫即其一例（士十四 6）。聖靈亦用祂的能力，改變大地。以賽亞說：「聖靈能改變曠野為肥田」（三十二 15）。

三、要忍耐，孵蛋需要時間去工作，直至蛋變成小雞。聖靈在水面上運行亦如此。

四、要保護，聖靈不許魔鬼再有機會佔據或破壞大地，直到任務完成。

地球如一個「大蛋」，一經聖靈「孵作」，地球面目完全改觀，其改觀情形如下：

- 1、不再空虛，萬物化生。
- 2、不再混沌，萬有整齊。
- 3、不再黑暗，光明顯現。
- 4、不再毀壞，世界美化。
- 5、死亡過去，生命來臨。

### 摩西五經中關於聖靈的工作

摩西五經中題及聖靈的工作如下：

- 一、聖靈運行在水面上，已如上述。
- 二、聖靈本來要永遠住在人裏面（創六 3），因人犯罪而撤退。
- 三、法老相信神的靈在約瑟心中，所以他有聰明（創四十一 38）。
- 四、聖靈充滿比撒列，所以能製造會幕各種聖具（出廿八 3，卅一 2-3）。
- 五、神將給予摩西的聖靈，分給七十個長老（民十一 25）。
- 六、聖靈使巴蘭能作詩（民廿四 2-3）。

舊約時代，聖靈的工作是「單獨的」，「個別的」，不像新約時代，自五旬節聖靈降臨之後，是「普遍的」，「大眾化的工作」。

「王阿，你夢見一個大像，這像甚高，極其光耀，站在你面前，形狀甚為可怕。這像的頭是精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銀的，肚腹和腰是銅的，腿是鐵的，腳是半鐵半泥的」（但以理書二章 31-33 節）。

先知但以理在少年時代與他三個朋友被帶進巴比倫王宮接受各樣學問和知識，使他們能侍立在王宮裡。當時的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是一個蠻不講理的暴君，他在位第二年作了一個連他自己也忘記的夢，卻命令迦勒底人、術士、用法術的、行邪術的將夢告訴他，否則必被凌遲。這個無理的要求是一般人無法完成的，唯有被神的靈充滿的但以理藉著神的能力，將夢以及它的解釋告訴王。上述經文便是王所夢見的：有一個大像，它有精金的頭、銀的胸膛和膀臂、銅的腰和肚腹，鐵的腿和半泥半鐵的腳。但二 34 記載：「你觀看，見有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打在這像半泥半鐵的腳上，把腳砸碎。」

先知但以理在二章 36-45 節對於巴比倫王所夢見的像已有詳盡的解釋，尼布甲尼撒王就是像的金頭，巴比倫帝國被瑪代波斯擊敗，成為波斯帝國，繼而被希臘的亞力山大征服了成為希臘帝國，最後是羅馬帝國，這像代表人類橫跨數千年歷史的演變和進程。今天已是到了像的腳趾的時代，即半泥半鐵。解經家對於半泥半鐵有多種解釋，因為泥和鐵是兩種完全不同的物質，又不能融合，所以可以代表多方面的意義。綜觀今天的世界，全球有二百多個國家，一個解釋謂在經濟上、政治上有極權的獨裁的，也有十分民主自由的；教育方面有些國家的識字率高達 99%，有

些卻是大多數人文盲。聯合國和不少跨國機構發表很多報告，例如「人類發展指數」、「人類自由指數」、「人類苦難指數」等等，指出在二百多個國家中，確實在很多領域是極為懸殊的。

但二 43 說：「你既見鐵與泥攙雜，那國民必與各種人攙雜，卻不能彼此相合，正如鐵和泥不能相合一樣。」正好道出今天不少國家的種族分歧，即使居住在同一個國家的國民，卻是屬於不同種族，不但不能相合，更頻頻引發衝突。事實上，不論每一個國家，大多由無數的「種族」組合而成的（即使在中國廣東省，也有不知多少個族群，所說的方言都不同）。但以理書指出將來神必定粉碎列國，另立一國，永不敗壞，也必存到永遠（但二 44）。

**Feet of clay** 指泥巴的腳，解作一個人的弱點，多指他在人格上的缺失或他脆弱之處，即使他在各方面是偉大的、能幹的、有領導才能的，甚至是天才人物，多是指歷史巨匠，受人尊重、景仰、效法的模範，但人總有某一方面的缺陷，在未被發現之前，是鮮為人知的，但當他的弱點被揭發之後，會使他的完美形象盡失或大打折扣。

**Feet of clay** 亦可解作為不穩固的基礎，因為這麼一個由多種金屬所鑄成的龐然巨像，它的腳竟然是半泥半鐵，怎會穩固屹立不倒呢？它實在不堪一擊或一擊即碎，故此當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打在它的腳上，便可把腳砸碎，甚至整個像都一同砸得粉碎。

**Feet of clay** 和另一個英文詞語 **Achilles' heel** 十分相似，**Achilles** 是希臘神話的人物，他雖然銅皮鐵骨，百戰百勝，是英雄人物，但他的一只腳跟卻是他的致命傷。

**Achilles' heel** 或 **Heel of Achilles** 多指弱點所在，是所有人都有的，也是他的缺陷，但 **Feet of clay** 則指那些有名望的人物，不為人知的秘密。

1. When the scout leader was arrested for possession of drugs, the scout realized that their hero had feet of clay.
2. Don't be surprised that this Nobel prize winner was rumoured to be a wife-beater. He has feet of clay like most respected figures.
3. Many great geniuses in history had feet of clay. No one is perfect.

\*\*\*\*\*

## 大馬色路上

### ROAD TO DAMASCUS

耶穌升天之後，使徒被聖靈充滿，帶著神的大能，大膽為主作見證，信主的人數不斷增加，在那些以守律法見稱的法利賽人和文士等人的眼中，信徒是大逆不道的，在神以外，竟然宣傳耶穌是救主，是神的兒子，還要他們悔改歸向祂。未信主前的掃羅為要維護猶太教的嚴謹教條，他自告奮勇要剷除和消滅信這道的人。徒八 3 說：「掃羅卻殘害教會，進各人的家，拉著男女下在監裡。」他不但在耶路撒冷進入信徒的家捉拿他們，更進一步要往其他地區去繼續他認為是護教的工作，目的是要保守傳統對神的敬拜，不讓自己的同胞誤入歧途，被人誤導相信一個被定了死罪的人為救主。

他積極地向耶路撒冷的大祭司，求他賜下文書給大馬色各會堂，要找著信徒，將他們捆綁帶到耶路撒冷（徒九 1-2）。他這大馬色之行可能只是他聖戰的第一步，若成功的話，也會得著許可去對羅馬帝國散居在各大城市的信徒照辦煮碗；以為如此行便是為神大發熱心，神必定喜歡他為神所作的一切。好像舊約時代的先知以利亞那樣，不遺餘力為神對付假先知。

「將到大馬色，忽然從天上發光，四面照著他，他就仆倒在

地，聽見有聲音對他說，掃羅，掃羅，你為什麼逼迫我」(徒九 3-4)。神卻親自向掃羅顯現，使他的人生來了 180°大逆轉。他一心一意就是要捉拿信徒，逼迫信這道的人，與耶穌為敵，防止再有人信主，但卻被神捉拿了他。但神在掃羅身上另有計畫，揀選他為外邦人的使徒，不再是週遊列國逼害教會，乃是去宣揚神的道，不再去捉拿他們下在監裡，乃是用他的才幹和恩賜抓住人的心，使他們歸向神，不再用自己的方法大發熱心，乃是以努力傳福音的機會為神至死忠心，甚至為神殉道。

Road to Damascus (大馬色路上) 解作一件令他徹底改變的事，不單使他否定以前所作的事或見解、作事的方法，也改變他的信仰，價值觀和態度。例如由一個無神論者變為忠心事主的傳道人；由一個犯罪纍纍的積犯變成奉公守法的一等良民。這一改變不單使別人吃驚，連自己也難以置信。Road to Damascus moment 解作發生這突然事件難忘的那一刻。

1. The recent medical check up was the road to Damascus for this alcoholic to become a teetotaler.
2. The frequent occurrence of intense flooding was the road to Damascus for John, a skeptic of climate change, to a staunch supporter of the green environmental movement.
3. After his only child was killed by shooting, it became his road to Damascus for firearms to be strictly banned.
4. A trip to this poverty stricken region in Africa is the road to Damascus for the film director who decided to become a champion to fight poverty.

分享

## 與主同釘十字架的強盜

路二十三 33；39-43

江西 吳定歐

聖經告訴我們，在主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同時又釘了兩個犯人，一個在左邊，一個在右邊。根據太二十七 38 和可十五 27-28，可知這兩個犯人是強盜。既是強盜，就是罪大惡極的人。路二十三 39-43：「那同釘的兩個犯人、有一個譏誚他說、你不是基督麼·可以救自己和我們罷。那一個就應聲責備他說、你既是一樣受刑的、還不怕神麼。我們是應該的、因我們所受的、與我們所作的相稱·但這個人沒有作過一件不好的事。就說、耶穌阿、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記念我。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

我們想過沒有，世上的人都是罪犯，這兩個強盜代表了世上所有的人，都應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但感謝神把祂的兒子賜給我們，替我們釘在十字架上，免去我們的刑罰。

### 一．世人都有罪

有人會說，我們沒有殺人放火，沒有攔路搶劫，怎麼說和強盜一樣呢？我們傳福音時，人都不願承認自己有罪，都說自己一生行善，做好事、不打人、不罵人，甚至沒有和人吵過架……。但是因著人類的老祖宗亞當犯了罪，罪就從一人入了世界，他們的後裔，都是罪人。雅各書說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行出來就是罪行。有了恨人的心表現出來的就是打人罵人毀謗人，敗壞人，造謠中傷人，甚至是殺人。人人有罪，不是犯了罪才是罪人。只要你是一個人，在母腹中就已經是罪人(詩五十一 5)。人有罪都逃脫不了死的刑罰(羅五 12，六 23)。雖然世人所犯的罪不都一樣，正如那兩個強盜，但結局卻是一樣的，都是釘十字架

而死。人會說未定生先定死，來九 27 說：「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我們原本都該被釘十字架，但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我們的舊人與主同釘在十字架上了。

## 二．滅亡的強盜所代表的

這個強盜犯了什麼罪我們不知道，他與主同釘十字架，是他的榮幸和機遇，但這個強盜沒有抓住這個機遇，他不信主，拒絕救恩，甚至譏諷祂，這就代表世上那些不信耶穌敵擋神的人。有人自以為有學問，有地位，視信徒是愚昧、無知、迷信。有人自以為樣樣順利，什麼都不缺，不需要信耶穌，只信自己，靠自己。但是有許多有錢有勢有地位的人忽然意外死亡，才知道人生多麼短暫，金錢不能買生命。這些人的結局就是滅亡，永遠的沉淪，就像路十六 19 所講的那個財主在世上天天奢華宴樂，不要神、不敬拜神，死後到陰間受痛苦，再後悔也來不及了。

## 三．得救的強盜所代表的

另一個強盜卻相信耶穌。我們從他話中可以知道。1·曉得應當敬畏神，「還不怕神嗎？」2·承認自己有罪，並且是罪有應得。3·承認耶穌沒有作過一件不好的事。4·相信耶穌能得國降臨。這是多麼大的信心。當時在人看來已經釘在十字架上了，和自己一樣不久就會死去。但這強盜能相信耶穌還會作王，並且降臨，除非是聖靈的工作，別無解釋。5·他求告耶穌記念他。「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羅十 13）。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

主耶穌的話是實實在在的，我們相信這個強盜得救了，已經在樂園與主同在了。這是多麼美好的事。今天每一個信耶穌的人都和這個強盜一樣，雖然有罪，是罪人，但卻因信稱義，因信蒙

恩得救了，正如保羅在弗二 8 告訴我們「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恩典是耶穌早已在十字架上為我們預備好了，只要我們真心信就得救。關鍵就在這個「信」字，我們從這個得救的強盜身上看到「信」，承認自己有罪，並且是該死的罪；相信耶穌是無罪的，卻為我們承擔罪；相信耶穌還要得國降臨，求耶穌記念拯救。我們只要這樣信，就得救。不靠我們的行為，因為我們知道這個強盜已沒有機會行善，結果子了。

有人強調要守安息日，守日子，才得救，我們看到強盜無法守日子了；有人強調要受浸才得救。有的強調受洗前後，還要洗腳禮，但我們看到強盜並沒有受洗，但他也是得救的；有人強調在那裡聚會不得救，只有在某處聚會才得救。但這強盜已沒有機會參加任何聚會了，他卻得救了。聖經沒有給我們加上任何附加條件，只說：「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有的人說「最後信主最好，因為一信就死，就不再犯罪了。」這樣的人是得救了，但卻沒有賞賜空手見主。因為你不知什麼時候，是你最後的時候。我們得救不是靠自己的行為，但真正得救以後，主耶穌的生命藉聖靈進入我們的心中，生命改變了，就必會有好行為表現出來。

我們若多讀、多聽、多思想神的話，順從聖靈的引導，遵行主的話，殷勤傳福音領人歸主，多結果子榮耀神，到主再來時也能像保羅在提後四 7-8 所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這樣，我們就比那得救的強盜更有福了。主來的日子近了，讓我們趁著還有今日，謹慎自守，警醒禱告，求主加添我們力量，使我們行事為人與蒙召的恩相稱。

## 〈神人宋尚節〉

蘇牧師在 1958 年撰寫的小冊子〈神人宋尚節〉出版後贈閱天人讀者，在 1997 年的第二版也送出。

現應讀者要求，將本書(卅八頁)上載本會網頁：

- 壹、我所認識的宋博士
- 貳、宋博士的人生面面觀
- 參、神人宋尚節博士年譜

\*\*\*\*\*

靈感  
心聲

## 信心

- 01 · 紅海面前自有路，約但河邊不需橋。
- 02 · 有主同行，處變不驚，無主同行，草木皆兵；  
與主同工，靈性高昇，無主同工，任務難成。
- 03 · 倚靠自己，前途茫茫；  
倚靠朋友，有時失望；  
倚靠父神，臉上發光。
- 04 · 有信心者能使危機變成良機，也使絆腳石變成踏腳石；  
無信心者卻會使十七歲變成七十歲的衰老。
- 05 · 基督徒遠望地上或未來的黑暗，  
有時卻是神在天上大能翅膀的影子。
- 06 · 信心是看見那看不見的，  
相信那難以置信的，  
完成那不可能的事。

中國教會  
歷史

## 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 信義會 (三)

香港 李金強

與巴色會韓山明、黎力基同時來華之葉納清及柯士德，隸屬巴冕會 (Barman Mission)，該會位於德國北萊茵巴冕城，故名，日後改稱禮賢會 (Rhenish Mission)。葉、柯二人抵達香港後，參與郭士立所創福漢會的事工，終於建立信義宗禮賢會傳教事業於華南地域。

1847 年葉、柯二人到港後，接受郭士立安排，穿華服，學華語。遂於粵語區宣教，柯牧在華人助手蔡福陪同下，至新會、江門一帶傳道，不幸於同年 11 月因水土不服，染患痢疾去世。為德國傳教士來華犧牲之第一人。

至於葉牧，則由郭士立分派原籍東莞的王元深 (1817-1914)、李清標，伴其前赴虎門宣教，贈醫施藥，開拓事工，成為巴冕會在華開基牧師。翌年該會派遣羅存德 (William Lobscheid) 來華，於今深圳、大嶼山一帶傳教。此後羅牧以醫療傳教，而葉牧則致力訓練華人傳道。1850 年又差派高懷義來華，駐西鄉，於石龍一帶遊行佈道，日漸開拓。及至 1860 年前後，該會傳教士呂威廉、公孫惠、花之安 (Ernest Faber, 1839-1899) 相繼來華，加入宣教。而王元深等華人助手開拓福永，禮賢會遂以西鄉一福永作為傳教基地，向鄰近鄉村推進，並至廣西騰遠、梧州等地。可見上述巴冕會傳教士，即以香港為基地，進入廣東宣教，並在華人助手之協助下，日漸拓展工場，先後於福永、荷坳、西鄉、石龍、虎門、東莞等成立教會，並向廣西發展。禮賢會在華南事工逐漸確立。其中王元深、王煜初及王謙如父子三人，出力甚多，並成為禮賢

會在華著名華人教牧，殊堪注意。

原來王元深協助葉納清及羅存德二牧進入廣東宣教，巡迴傳道，三人足跡遍佈東莞、新安一帶鄉邑，以醫療開教，先後於西鄉、福永、新橋等地建立傳教站，王氏亦由是被譽為「中國信義宗禮賢會的奠基者」。此外，王氏憑藉自修，起而撰著，尤以《聖道東來考》及《歷艱明證（自傳）》兩書，最為著稱，為近代中國教會史留下珍貴史料。元深共有二子，此即煜初及謙如。二人日後均成為粵港名牧。

長子煜初，於 1850 年由羅存德施洗加入教會，成為信徒，據其父所說，王氏早年性情愚惰，不能讀書，不願學藝，受僱於人數年，然經其責訓，始行覺悟而矢志讀書。繼而入學葉納清所創設之「神道學校」，該校於 1848 年始設於西鄉，以中文講授《聖經》、教會史、自然科學、算術、音樂、體操等科目，為 19 世紀國內首設之神學院。1861 年遷至荷坳，1864 年由於葉牧病逝，再遷至福永，由呂威廉牧師主理。煜初、謙如兄弟，即於此時就讀該校。此外，同時就讀該校，尚有陳觀海，日後留學德國，為近代中國留德學生之第一人。不但成為信義宗首位華人牧師，且參與清季外交、翻譯、德語教學等事務，促進中國近代化。

至此，煜初勤奮向上，漸具文采，所撰文字，並獲新安學官評列第二名。1864 年荷坳出現霍亂病症，鄉人染病，死亡無數，葉牧施醫救人，最終染疾逝世。時該校學生大多離開，獨煜初兄弟留下照料葉牧，葉牧逝世後，將其葬於當地長礮仔山。煜初至 1865 年畢業，出任傳道，初至石龍傳教。翌年由該會傳教士花之安派赴虎門傳教，繼而娶妻葉氏，然由於工作勤勞過度，染患肺病，據謝洪賚之〈王公煜初傳略〉所記，謂其「咳無停止，痰中

有血」。後經廣州博濟醫院嘉約翰牧師治理，1873 年至福永養病，繼而南下香港，以該地氣候對其病體較佳。隨即受同屬信義宗之巴陵會（Berlin Mission）育嬰堂所聘，出任教職，身體日見康復。至 1884 年被巴陵會按立為牧師。翌年為倫敦傳道會所聘，出任道濟會堂會牧。王牧任職期間除牧會宣教，發展教會外，更勤於著述，著作等身。主張教會自立及本色化，禁煙，更關心民瘼，心懷祖國，力主清廷改革，學習西方政治、司法、教育、經濟，藉以達致國家富強。而更重要則為 1887 至 1892 年，孫中山於香港西醫書院習醫時期，至道濟會堂參加崇拜，遂得與王牧相交相知。據其子王寵惠所說，二人「互相研討耶穌與革命思想……二人相處，恍若志同道合」，日後且參與孫中山所領導革命運動，從而成為港粵兩地之名牧。

至於其弟謙如，畢業後前赴石龍傳教，繼而傳道虎門，協助花之安從事中文著述，包括《德國學校論略》、《教化議》及《馬可講義》等書。花氏日後以出版《自西徂東》（1884）一書最為著稱。此書可見花牧會通中西，主張中國學效西方，並由耶穌道理入手，進行改革，振興國家，堪稱為倡論“時務”的“救時傳教士”。謙如繼而娶妻陳氏，於東莞、寶安一帶巡迴傳道，先後建立東莞新圍、寶安石家林會堂。1884 年按牧於福永，並駐東莞傳教。後與葉納清之子葉道勝（Immanuel Genahr）至石岐、大良、大欖等地宣教，建立教堂接近十所，晚年在香港禮賢會傳道。除協助西牧譯書，其本人亦著作甚豐，先後出版《宅墓詮真》、《真理課選》、《三教度針》、《耶儒月旦》、《道原集》等，由是亦成為粵港名牧。

## 209期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蘇佐揚  
05 天上來的異象/全信  
08 駁阿皮安  
14 天使與使者/蘇佐揚  
15 撒網與補網/蘇佐揚  
16 第四誡-敬拜的時間/熊明仁  
20 一生蒙神的恩典/施柳瑪錦  
22 當信主耶穌  
24 特大奇花 *Rafflesia*/蘇美靈  
26 耶穌是「主」/慎勇  
30 每一天都是神的恩典/蕭安妮  
32 Kingship and Lordship/*Marlene L. GO*  
34 神的靈 *רוח ה' יורד* / 編輯部  
38 泥巴造的腳 Feet of clay + 大馬色路上/蘇美靈  
42 與主同釘十字架的強盜/吳定歐  
45 神人宋尚節  
46 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信義會(三)/李金強



封面圖：*Rafflesia leonardi* (Courtesy of J. Barcelona, Philippines)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網址：[www.weml.org.hk](http://www.weml.org.hk)

電話：23637013（電話與傳真同用一機，請耐心等待鈴聲）

傳真：23307379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六，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